

《江苏省人民防空建设经费筹集管理规定》（苏防办字〔2002〕52号）文件，原《昆山市人民防空建设资金筹集管理规定》（昆防办字〔2002〕17号、昆财综字〔2002〕192号、昆价〔2002〕230号、昆地税发〔2002〕54号）文件停止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

2017年1月20日

昆山市民防局

2017年1月22日印发